

双流县地方志丛书之十二

供销社志



双流县《供销社志》编辑室 编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双流县地方志丛书之十二

供销社志

双流县供销社志编辑室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序 言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承先启后，辑志相传。用以存史、资政、教化，既有历史意义，又有现实意义。

汉班固评司马迁《史记》时说：“刘向、杨雄博极群书，皆称迁有良史之才，服其善序事理，辩而不华，质而木讷，其文质，其事核，不虚美，不隐恶，故谓之实录。”宋裴驷以为：“固之所言，甚称其当，虽时有纰缪，实勒成一家，总其大较，信命世之宏才也。”既阐明了史志之体，又不苛求金玉无瑕。

《双流县供销社志》于今问世，尚可者，粗陈了事业的兴起与发展，不足者，未能事事详记；同兴者，余望未竟，拾趣者，缺绿少红。缘社会主义的新方志，概记一方一事发展的经纬，实难周全各方所好。

1949年3月，中共召开七届二中全会时毛泽东指出：“单有国营经济没有合作经济，我们就不能领导劳动人民的个体经济逐步地走向集体化，就不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到将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就不可能巩固无产阶级在国家中的领导权。”我县于1952年全部建立供销社后，按照“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方针，承担起了供应广大农民的生产资料、生活资料和收购、推销农副土特产品的任务。在组织上和经营中，与农民结成了经济联盟。还负责对农村的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于1956年基本完成。35年来，我县农业生产的稳步发展，乡镇企业的广泛兴起，人民生活的不断改善，供销合作社起到了不可代替的作用。

我社是在双流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和几十万农民的支持下，用一根扁担、两支箩筐起家的，到1985年止，已成为拥有20多万户社员、2千多名职工、44个基层社、14个县级商业企业和9个工业厂矿的大系统，有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近2千万元，购销总值比建社初期增加44倍；为国家作出税利贡献3千余万元。现今，仍是发展我县农村经济的重要支柱，流通领域的主渠道。

但要看到，供销合作事业的发展是走过了曲折的道路的。1958年起的“公社化”、“大跃进”及三年经济困难期间，县联社及所属公司合并于商业局为国营商业，基层社下放为公社的供销部，造成了流通不通；商品既短缺又积压，仅“三清”报损就达1百多万元。兼之平调了供销社的财产，变相剥夺了农民社员的股金所有权，政治上严重失信于民。“文化大革命”期间，供销社第二次并入国营商业，以示全民所有制经济比重的迅速增大，商业网点大肆撤并，法定体制和合理制度被废弃，更加疏远了农民。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才逐步摆正供销社是农民的集体经济性质的位置。恢复“三性”、“改官办为民办”，加强为农村商品生产服务的措施，扩大横向经济联合以及扶持乡镇企业的发展，使得我县农村经济迅速繁荣起来。

但是，我们的经营思想和经营方式还不适应商品生产和商品市场日益发展的需要，企业素质和管理制度也不甚适应开放、搞活及竞争的形势。我社全体职工现正沿此方向继续探索、深化改革，不断提高社会效益和企业效益。

张显成

1986年12月31日

编写说明

一、双流县供销合作社创建于1951年秋。对建国前各种性质、各种形式的合作社，本书只在“概述”和“大事记”两篇中作一般性记述，正文中不复见斯事。

二、供销合作社是集体所有制性质的经济，其管理机构亦是经营机构。故在第一章“机构”篇的记述中亦记入了相应的经营活动；其余第二章至第七章，按现行业务分工分别记述。

“附录”篇中所列“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以地（市）政府级以上机关颁授的为准。

三、本书所列统计、财务数据，标明为双流县或全县的，既包括了1965年以前的华阳县、1976年以前的籍田区的有关数据；标明个别地区或事物的数据，即为该地区或事物的数据。

四、本书所用货币金额，建国以前时期的即用当时的货币计数；建国后，采用现在流通的人民币计数。（1955年3月1日以前的旧币金额均已折成现行的人民币数）。“对外贸易”篇中所列“外汇”金额，是美金（元）数。

五、本书篇目层次设章、节、目三层，个别“目”以下的平行事物，则用提行或大一号的字形标示。

六、本书表述方式，注重事物的运动，力求避免重复文件或作什物登记帐。对每项事物的因、势、果，都有相应的表、图或照。

七、我县供销合作社因行政区划变更和国、合、分的影响，书中个别年代的数据暂缺。

八、本书体例采用史志体，即横陈事业、纵记事态；体裁采用记叙体、语体文。

九、本书行文，按现行一般用法和遵照《双流县志通讯》一九八五年第十一期行文规定。简化字，按国务院批准于1986年重新发表的《汉字简化字总表》执行。

十、本书所用时间年度采用公元纪年。建国以前时期的记事，则用民国纪年。

十一、本书内容时限，断至1985年12月。

编纂机构、人员

领导小组

组长：张显成
副组长：李金安 邹一平 赵景春
成员：祝益可 杨华君 雷思明
张光有 田惠文

编辑室

主编：赵景春
副主编：朱福森 靖淑贤 黎洪远
编辑：傅世鑫
资料：李良堂（主办） 徐福德 李兴武
郭定龙 徐务之 罗承河

制图：李戎凡
摄影：罗国民
封面设计：黄继葵
校印：邹一平

李良堂

编纂人员合影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从左至右

前排：

赵景春
石俊贤
张显成
雷思明
李金安
傅世鑫



后排：

徐福德
黎洪远
李海英
邹一平
罗承河
朱福森

编纂机构、人员

领导小组

组长：张显成
副组长：李金安 邹一平 赵景春
成员：祝益可 杨华君 雷思明
张光有 田惠文

编辑室

主编：赵景春
副主编：朱福森 靖淑贤 黎洪远
编辑：傅世鑫
资料：李良堂（主办） 徐福德 李兴武
郭定龙 徐务之 罗承河

制图：李戎凡
摄影：罗国民
封面设计：黄继葵
校印：邹一平

李良堂

编纂人员合影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从左至右

前排：
赵景春
石俊贤
张显成
雷思明
李金安
傅世鑫



后排：
徐福德
黎洪远
李海英
邹一平
罗承河
朱福森

编纂机构、人员

领导小组

组长：张显成
副组长：李金安 邹一平 赵景春
成员：祝益可 杨华君 雷思明
张光有 田惠文

编辑室

主编：赵景春
副主编：朱福森 靖淑贤 黎洪远
编辑：傅世鑫
资料：李良堂（主办） 徐福德 李兴武
郭定龙 徐务之 罗承河

制图：李戎凡
摄影：罗国民
封面设计：黄继葵
校印：邹一平

李良堂

编纂人员合影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从左至右

前排：
赵景春
石俊贤
张显成
雷思明
李金安
傅世鑫



后排：
徐福德
黎洪远
李海英
邹一平
罗承河
朱福森

编纂机构、人员

领导小组

组长：张显成
副组长：李金安 邹一平 赵景春
成员：祝益可 杨华君 雷思明
张光有 田惠文

编辑室

主编：赵景春
副主编：朱福森 靖淑贤 黎洪远
编辑：傅世鑫
资料：李良堂（主办） 徐福德 李兴武
郭定龙 徐务之 罗承河

制图：李戎凡
摄影：罗国民
封面设计：黄继葵
校印：邹一平

李良堂

编纂人员合影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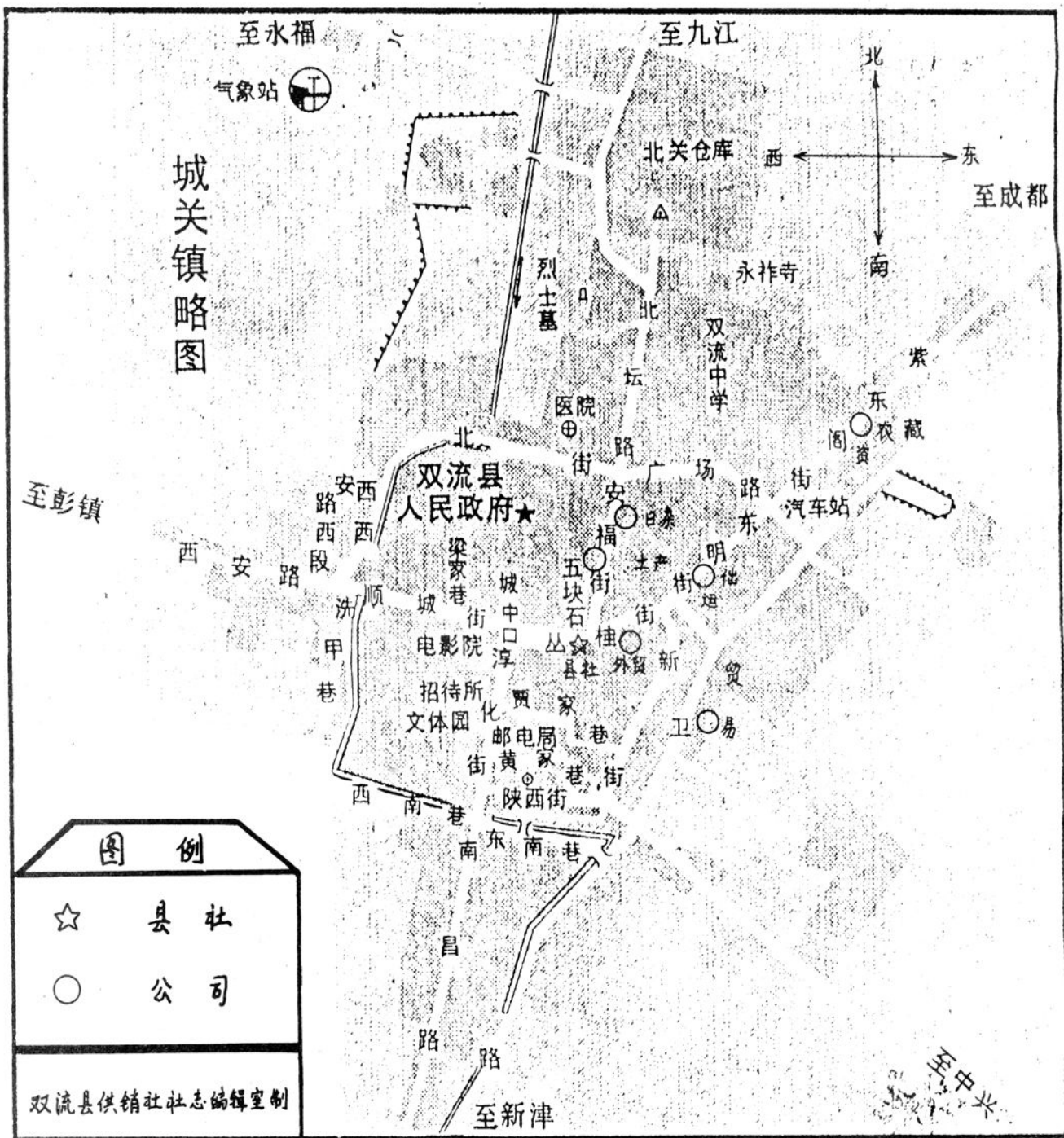
从左至右

前排：
赵景春
石俊贤
张显成
雷思明
李金安
傅世鑫



后排：
徐福德
黎洪远
李海英
邹一平
罗承河
朱福森

双流县供销社、公司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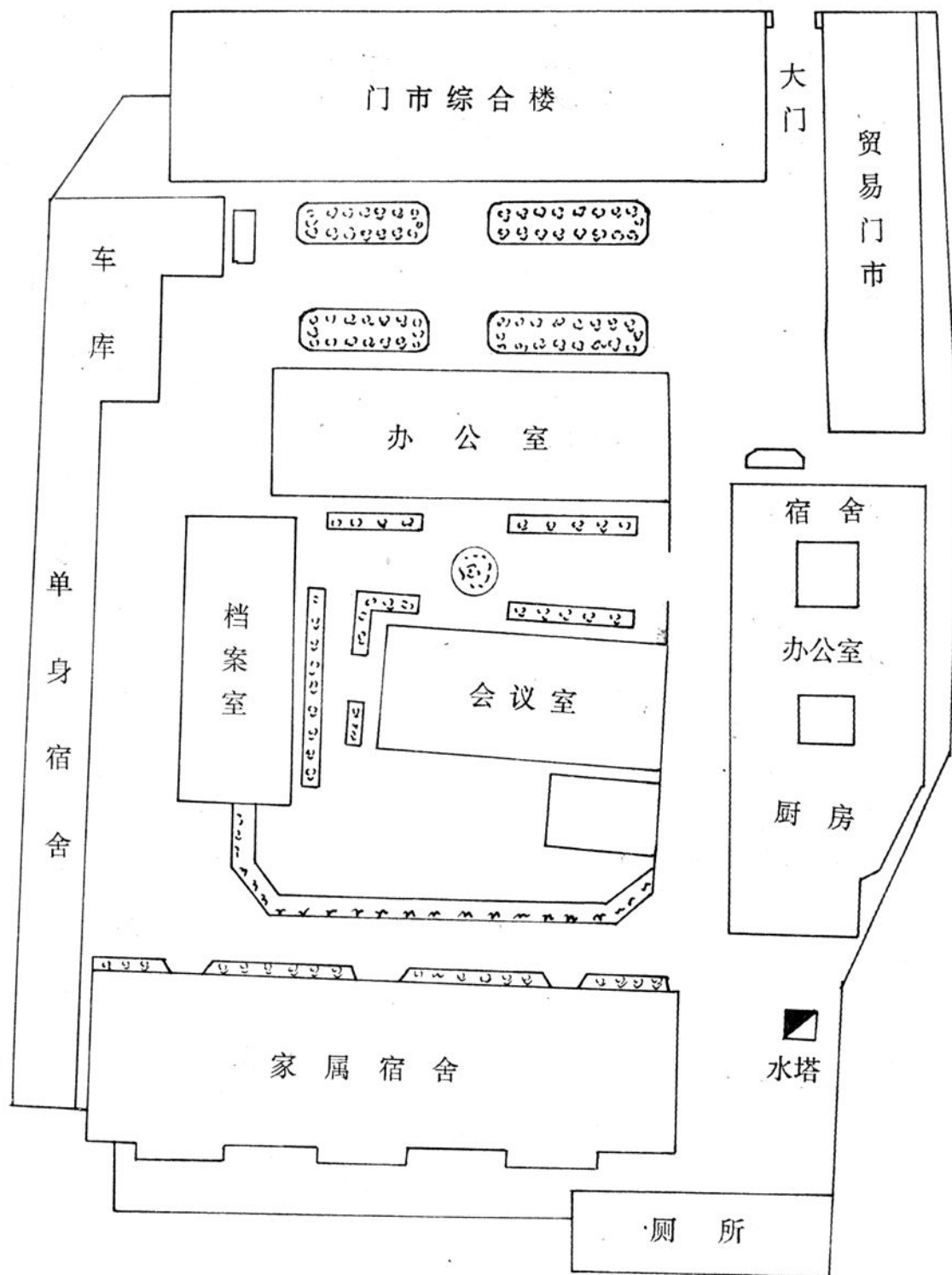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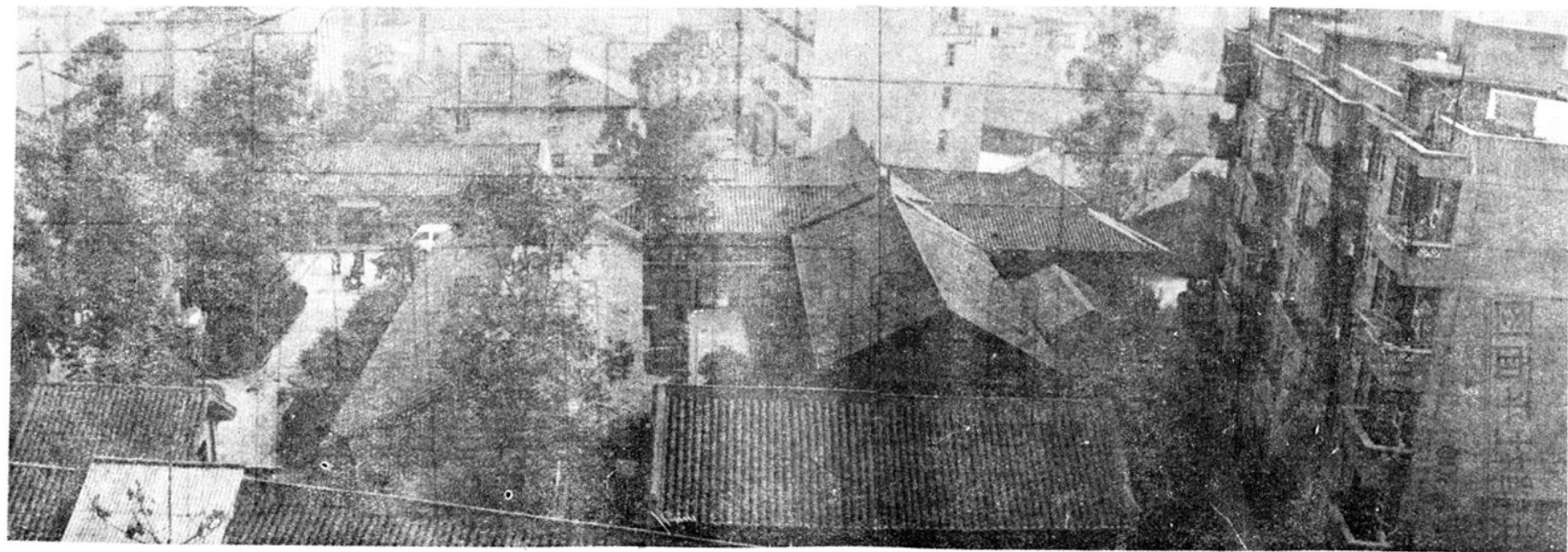
双流县供销社平面图

1 : 300

总占地面积: 3922.6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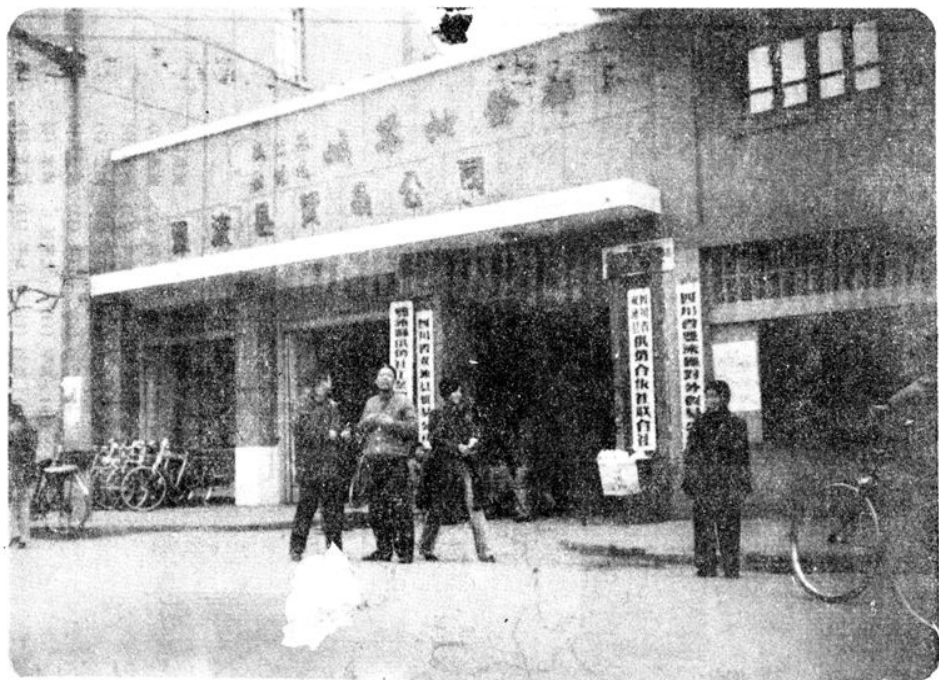
其中建筑占地: 2282.65M²





双流县供销社联合社全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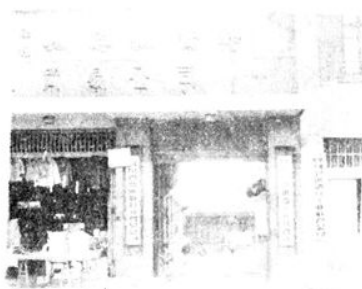
一九八五年



双流县供销社联合社大门



土产公司



贸易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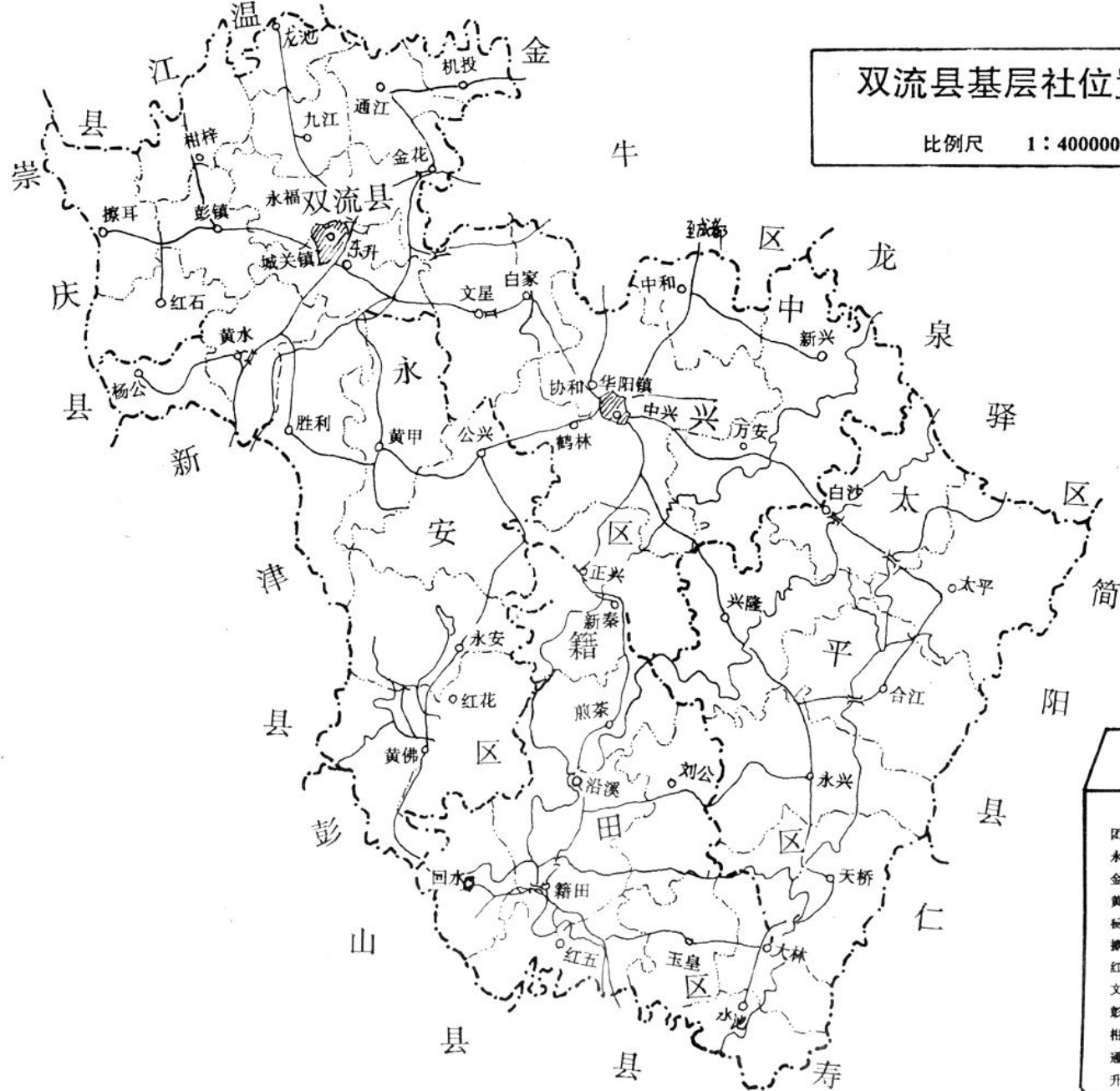
农资公司



日杂废旧公司

双流县基层社位置图

比例尺 1:4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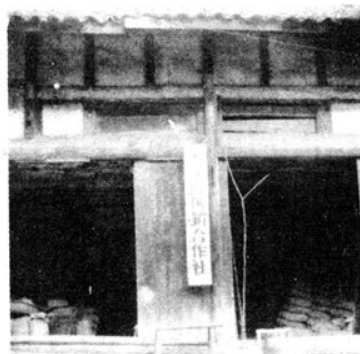
基层社社名“○”

城关片	九江 (12)	鹤林 (3)	新秦 (9)
团结 (15)	机投 (12)	中和 (12)	煎茶 (7)
永福 (13)	永安区 (10)	新兴 (15)	沿溪 (7)
金花 (11)	永安 (12)	万安 (13)	刘公 (7)
黄水 (14)	公兴 (12)	正兴 (12)	籍田 (11)
杨公 (10)	黄甲 (13)	太平区	回水 (8)
擦耳 (13)	胜利 (10)	太平 (13)	红五 (8)
红石 (13)	黄佛 (11)	白沙 (13)	玉皇 (8)
文星 (9)	红花 (8)	合江 (15)	大林 (5)
彭镇 (14)	中兴区	永兴 (16)	水池 (6)
柑梓 (13)	中兴 (13)	天桥 (13)	城关镇、华阳镇
通江 (12)	白家 (11)	兴隆 (15)	全县区计 44 个公社
升平 (8)	协和 (9)	籍田区	二个镇 234 个大队

双流县部分基层供销社



中和区供销社



白家区供销社



正兴区供销社



中心区供销社



籍田區供銷合作社



通江區供銷合作社



黃水區供銷合作社



彭鎮區供銷合作社